

华盛报（标）字[2023]第 230308-01 号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
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
期开发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HSZT2023FG/143

采 购 人：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华盛中天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2023 年 10 月 1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1
1.1 招标项目情况	1
1.2 投标人资格	1
1.3 招标文件发售	2
1.4 公告期限	2
1.5 开标	2
1.6 采购人相关情况	3
1.7 采购代理机构相关情况	3
1.8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5
2.1 投标人	5
2.2 招标文件	5
2.3 投标文件	6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9
2.5 开标	10
2.6 评标	10
2.7 确定中标	20
2.8 代理服务费	22
2.9 保密和披露	22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23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34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及式样	52
5.1 资格审查证明文件	54
5.2 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39
5.3 技术响应文件	58
5.4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	59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北京华盛中天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就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组织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进行密封投标。

1.1 招标项目情况

1.1.1 项目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

1.1.2 采购编号：HSZT2023FG/143

1.1.3 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项目总预算：人民币 289 万元

1.1.4 招标内容：

本次采购的主要内容为采购人遴选 1 家合格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相关服务，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1.2 投标人资格

1.2.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必须具备的如下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2.2 截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不能是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禁止参加 1-3 年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1.2.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共同参加本招标项目的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不允许将部分项目分包。

1.3 招标文件发售

1.3.1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1.3.2 集中发售时间：自 2023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5 日，每天（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1.3.3 集中发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1103 室（西直门文慧桥西南角）。

1.3.4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800 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1.3.5 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以下材料：（1）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1 份（须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2）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 1 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注：投标人优先选择通过邮件方式，除在邮件中提交前款要求提交的相关资料扫描件，还须在邮件中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投标人名称、纳税人识别号、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由投标人单位账户汇出的加盖公章的汇款凭证扫描件或网上转账截图。**

1.4 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1.5 开标

1.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的时间和地点

1.5.1.1 递交时间：2023 年 11 月 8 日上午 09:00-09:30。

1.5.1.2 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8 日上午 09:30，超过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1.5.1.3 递交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1103 会议室。

1.5.2 开标时间和地点

1.5.2.1 开标时间：2023 年 11 月 8 日上午 09:30，届时请各投标人派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1.5.2.2 开标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1103 会议室。

1.6 采购人相关情况

采购人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雅宝路3号

采购人联系方式：刘老师 010-52328651

1.7 采购代理机构相关情况

开户名称：北京华盛中天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直门支行

银行账户：0123014170005724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人：李福娟

电话：010-62278948-626

传真：010-62263479

电子邮箱：hsztzbd1@126.com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金运大厦B座1103室（西直门文慧桥西南角）

1.8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8.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或预留份额的情况不适用。

投标人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企业类型；也可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www.miit.gov.cn/>）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自助查询到企业类型。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8.2 节能环保要求

(1) 鼓励节能政策：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属于财库〔2019〕19号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2) 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属于财库〔2019〕18号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1.8.3 信息安全要求

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应符合《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认真阅读下列须知，并予以认真遵守。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和相关资料的，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2.1 投标人

2.1.1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具备第一部分 1.2 规定资格的法人为合格投标人。

2.1.2 投标人委托

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投标时应出示其身份证件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式样见第五部分 5.2.7）；非法定代表人的，除出示其身份证件原件外，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式样见第五部分 5.2.8）。

2.1.3 投标费用

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2 招标文件

2.2.1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包括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采购内容及要求、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投标文件内容及式样等内容。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2.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沟通时，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如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需要答复的，在答复相关投标人的同时，分发给取得同一招标文件的所有投标人。

2.2.2.2 投标人已经参与投标，并于开标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其质疑为无效质疑。

2.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采购人可以采用补充通知的方式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

2.2.3.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所有投标

人。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2.3.3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投标人。

2.3 投标文件

2.3.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2.3.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所有来往函电文件均应采用中文简体。

2.3.1.2 投标人所提供的文件和资料，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函、资格证明文件及技术响应文件组成，具体内容按照第五部分投标文件内容及式样编制。

2.3.2.1 资格审查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投标人的声明书；

2.3.2.2 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报价明细表；
- （4）商务条款偏离表；
- （5）技术条款偏离表；
- （6）支付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7）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果法定代表人不能参加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9）知识产权承诺函；
- *（10）系统性能要求承诺函；

(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2)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服务类项目中采购人有关要求、评分指标中有涉及的情况下需提供）；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5)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监狱企业适用）；

(16) 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表及证明材料；

(17)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宜。

注：以上带“*”号标记的文件，除在投标文件中特殊说明外，均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没有提供或没有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3.2.3 技术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内容及要求等所有内容。

2.3.3 投标文件填写说明

2.3.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不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3.3.2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全响应，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3.3.3 开标一览表为开标会议上唱标的内容，应按要求格式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开标一览表应单独包装密封，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2.3.3.4 投标人须保证投标全部文件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任何文件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2.3.4 投标文件报价说明

2.3.4.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报价。

2.3.4.2 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要求服务内容的一切费用。

2.3.4.3 投标人按开标一览表及其他事项要求填写报价及有关内容。

2.3.4.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调整，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2.3.4.5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投标文件中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4.6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 289 万元，采购人对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报价将不予接受，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2.3.4.7 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2.3.5 投标保证金

2.3.5.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要求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

（1）本项目无须提交投标保证金。

（2）本项目须提交投标保证金，并按以下要求提交：

2.3.6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2.3.6.1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有效期短于 90 个日历日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3.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如需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将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时，按本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2.3.6.3 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影响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采购人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

2.3.7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必须遵守以下条款：

2.3.7.1 投标人应填写全称，投标文件和单独封装递交的开标一览表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3.7.2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用 A4 纸打印，须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签字，字迹清晰，易于辨认，并在封面右上角上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复印件，封面右上角注明“副本”字样。

2.3.7.3 投标文件不得随意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3.7.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3.8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

2.3.8.1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规定顺序和格式，统一编目编码、打印胶装成册（建议双面打印），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若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装订，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文件。

2.3.8.2 投标文件一式5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版1份（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本，以光盘或U盘形式提交）。如果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2.4.1.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封口处应盖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封面式样见第五部分5.4.1）。

2.4.1.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单独准备开标一览表原件1份密封包装，封口处应盖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封面式样见第五部分5.4.2）。

2.4.1.3 投标文件应由专人送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第二部分2.4.1.1和2.4.1.2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按规定的时间、地点送达。

2.4.1.4 若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导致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启封，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4.2 投标文件递交

2.4.2.1 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地点，将投标文件送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检查签收，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4.2.2 采购人如需调整投标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根据调整后的投标截止时间顺延。

2.4.2.3 投标人代表须按照招标文件2.1.2条款要求出示其身份证件原件和单独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未提供或核验不符，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投标。

2.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4.3.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如果对投标文件提出修改、补充或撤回要求，

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提出的书面修改、补充或撤回投标文件要求须经采购代理机构签字确认接受，否则无效。

2.4.3.2 投标人对修改、补充的页面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密封后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应在封面上标明“投标后修改（并注明采购编号）”和“开标时启封”字样。

2.4.3.3 撤回投标文件必须递交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文件的书面请求，撤回投标文件的时间以书面请求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为准。

2.4.3.4 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2.5 开标

2.5.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会议，参加会议人员包括采购人代表、投标人代表、监标人和有关工作人员。监标人对开标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

2.5.2 开标前由投标人代表和监标人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密封合格的，由投标人代表和监标人确认并签字。

2.5.3 开标一览表由工作人员在会上现场拆封，并当场宣读开标一览表中所有信息。

2.5.4 采购代理机构填写开标记录，如投标人发现开标记录与投标文件不符时，应现场提出修改。开标记录应由投标人代表和监标人确认并签字。

2.5.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6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并如实记录审查结果。

2.5.7 资格审查主要按照招标文件“**2.3.2.1 资格审查证明文件**”相关要求进行审核。

2.5.8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 评标

2.6.1 评标委员会

2.6.1.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有关规定及项目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

成员由采购人代表，以及在财政部门指定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组成，共计5人（含）以上单数，其中随机抽取专家数量不少于成员总数的2/3。

2.6.1.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6.1.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2.6.1.4 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6.2 评标原则

- (1)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
- (2) 坚持反不正当竞争的原则
- (3) 坚持回避原则

与招投标单位或者其主要负责人有亲属关系、经济利益关系的人员；曾任项目主管部门或行政监督部门人员；或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有关活动中有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人员。以上人员均应予以回避。

- (4) 坚持保密原则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有保密义务，开标之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为止，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即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指标和标准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预中标人的评标方法。评标指标具体如下：

评标指标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	商务部分 (10分)	相关证书 (2分)	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需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文件，提供且有效得 2 分，不提供或无效得 0 分。	0-2 分
		类似项目 案例 (8分)	提供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后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的文献信息数据管理（加工、存储、检索或分析等涉及信息处理与服务）相关案例，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8 分。 注：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至少包括合同首页，合同内容页，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否则对应案例不予认可。	0-8
2	价格部分 (1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p> <p>注：①若投标人属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属于监狱企业的（需符合招标文件“1.8.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政策及 1.8.2 促进残疾人就业、监狱企业有关政策”的规定，并按照“5.2 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服务类其投标报价扣减 10%后再计入投标报价得分的评审（不累计扣减）。</p> <p>②若本项目所有投标人均属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的，按原报价进行评审。</p>		0-10
3	技术部分 (80分)	项目需求理解方案 (8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需求理解方案是否科学、内容是否全面、是否有针对性及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进行综合评审，本项最高得 8 分。其中：</p> <p>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需求理解到位，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8 分；方案较科学合理，内容较全面、完整，需求理解较到位，针对性较强，大部分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6 分；方案一般，需求理解一</p>	0-8 分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4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需求理解差，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系统功能建设方案 (21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系统功能建设方案是否科学、内容是否全面、是否有针对性及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进行综合评审，本项最高得21分。其中：</p> <p>(1) 优化数据分析 workflow 引擎和执行策略：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方案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2) 工具扩展与优化：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方案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3) 数据源扩展：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方案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4) 智能科研辅助工具：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方案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够完整，针对</p>	0-21分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p>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5) 评价与积分体系构建：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方案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6) 多维工具资源组织和知识图谱：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方案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7) 后台管理系统新增功能：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方案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项目进度及实施方案 (5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定期汇报建设进度及方案实施进行评分。满足定期汇报以及优于要求得 5 分；实施方案比较科学、比较完整得 3 分；实施方案一般、完整性一般得 1 分；实施方案不科学、不完整得 0 分。</p>	0-5
		技术需求方案	<p>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技术需求方案是否科学、内容是否全面、是否有针对性及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进行</p>	0-15分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5分)	<p>综合评审，本项最高得15分。其中：</p> <p>(1) 系统技术要求：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方案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2) 系统集成要求：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方案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3) 运行系统要求：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方案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4) 系统质量要求：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方案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5) 保密需求：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方案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服务团队情况（16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团队人员配置情况进行评分，其中：</p> <p>一、软件项目经理（0-3分）：</p> <p>（1）5年以上工作经验，在供应商单位供职2年（含）以上，要求提供在供应商单位投标截止前1年任意一期社保记录复印件；</p> <p>（2）具备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或PMP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p> <p>以上2项要求全部满足得3分，满足1项要求的得2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p>注：一人持有多个证书的只记一次分，不重复累加计算。</p> <p>二、系统架构师要求（0-3分）：</p> <p>（1）5年以上工作经验，在供应商单位供职2年（含）以上，要求提供在供应商单位投标截止前1年任意一期社保记录复印件；</p> <p>（2）具备软件设计师或系统分析师或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认证证书。</p> <p>以上2项要求全部满足得3分，满足1项要求的得1.5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p>注：一人持有多个证书的只记一次分，不重复累加计算。</p> <p>三、软件工程师（0-3分）：</p> <p>（1）5年以上工作经验，在供应商单位供职2年（含）以上，要求提供在供应商单位投标截止前1年任意一期社保记录复印件；</p> <p>（2）本科以上学历。</p> <p>以上2项要求全部满足得3分，满足1项要求的得1.5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p>注：一人持有多个证书的只记一次分，不重复累加计算。</p> <p>四、软件测试人员（0-3分）：</p>	0-16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p>(1) 5 年以上工作经验，在供应商单位供职 2 年（含）以上，要求提供在供应商单位投标截止前 1 年任意一期社保记录复印件；</p> <p>(2) 本科以上学历。</p> <p>以上 2 项要求全部满足得 3 分，满足 1 项要求的得 1.5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p>注：一人持有多个证书的只记一次分，不重复累加计算。</p> <p>五、开发团队（0-4 分）：</p> <p>应组建 15 人以上的技术开发团队，完全满足得 2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整个项目开发团队至少要有两名开发人员保证每周不少于 4 天驻场开发得 2 分；少于两名开发人员或者不能保证每周驻场开发 4 天不得分。</p>	
		验收方案 (4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验收方案（验收应至少分为安装调试、系统初验、试运行、最终总体验收四个阶段）是否科学、内容是否全面、是否有针对性及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进行综合评审，本项最高得 4 分。其中：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需求理解到位，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方案较科学合理，内容较全面、完整，需求理解较到位，针对性较强，大部分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方案一般，需求理解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需求理解差，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0-4
		成果交付物 建设方案 (5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成果交付物建设方案是否科学、内容是否全面、是否有针对性及是否满足采购</p>	0-5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需求等进行综合评审，本项最高得5分。其中： 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完整，需求理解到位，剪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5分；方案较科学合理，内容较全面、完整，需求理解较到位，剪对性较强，大部分能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方案一般，需求理解一般，内容完整性一般，剪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需求理解差，内容不够完整，剪对性不强，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质保及售后服务方案 (3分)	投标人依据技术需求书中①质保服务期限②技术服务(包括软件的调试、系统日常维护服务以及技术培训等)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方案详细、完整，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应答招标文件要求但方案简略有缺失，得1分；售后服务方案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0分。	0-3
		技术培训方案 (3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是否完整，思路是否清晰，是否有针对性，是否满足项目的总体要求等进行综合评分，满分3分。其中： 内容完整、思路清晰、剪对性强，得3分；内容较完整、思路较清晰、剪对性较强，得2分；内容一般，思路一般，剪对性一般，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3分

2.6.4 投标文件评审

2.6.4.1 评审阶段，评标委员会先依据招标文件“2.3.2.2 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的相关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2.6.4.2 符合性审查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带“*”号材料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以及经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的报价为无效报价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 90 个日历日的；
- (5)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投标限价的；
-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提供虚假文件的，或故意隐瞒不良业绩的；
- (8) 投标文件存在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6.4.3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作进一步评审。

2.6.4.4 评审过程中，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独封装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正本)中的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确认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 上述原则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6.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5.1 评标委员会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事项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等问题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必须按照要求的内容和时间，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6.5.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5.3 投标人的投标澄清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改变投标价格。

2.6.6 废标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 确定中标

2.7.1 推荐中标候选人

2.7.1.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后，根据总得分情况，由高到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7.1.2 如果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总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排序。

2.7.2 确定中标人

2.7.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7.2.2 采购人将按排序先后确定中标人，如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有其它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仍按中标候选人的排序先后依次确定中标人。

2.7.2.3 中标人应在中标之后提供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资料原件以备查。

2.7.3 中标通知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4 签订合同

2.7.4.1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7.4.2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7.4.4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2.7.4.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2.7.4.6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等均为合同的附件。

2.7.5 质疑

2.7.5.1 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公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原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时需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如下材料纸质版原件：

（1）质疑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投标人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事实依据；
- 必要的法律依据；
-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以上材料由授权代表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处，联系信息如下：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1103 室

联系人：李福娟

电话：010-62278948-626

2.7.5.2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需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后续多次质疑将不被接受。

2.8 代理服务费

2.8.1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依据，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按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标准计取。

2.8.2 中标人应以转帐支票（北京地区）、银行汇款（京外地区）形式支付代理服务费，汇款时需注明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项目编号：230308），备注“代理服务费”。

2.9 保密和披露

2.9.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

2.9.2 采购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向有关人员披露。

2.9.3 采购人有权在规定的情况下，向要求披露信息的第三方和有关人员，提供项目的相关资料。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3.1 背景与目标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与健康科技创新工程项目《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智能管理与高效利用技术体系建设》任务二：“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标准化处理与挖掘分析平台”一期建成的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实现了面向数据科学开展数据处理、分析挖掘和可视化等多种软件工具集成、 workflow 组配、多用户协同开展数据分析任务、基本数据接入与管理、培训课程、后台管理等功能，能够方便、直观地为用户提供分析环境和工具等服务。二期建设主要基于一期的 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的使用和应用场景，对平台的部分功能及性能进行优化改造和对新增功能进行代码开发和测试，提高平台资源组织管理、工具扩展、智能化数据分析、科研辅助、用户管理和服务等多方面的能力和任务处理的性能。二期系统建设涉及的主要功能包括优化数据分析 workflow 引擎；整合和接入多源开放数据源；开发智能化数据分析及报告生成辅助工具；接入开源模型和软件组件；工具评分体系功能建设；资源知识图谱建设；后台管理功能优化及已有功能优化等方面的内容。

3.2 系统功能需求

3.2.1 优化数据分析 workflow 引擎和执行策略

3.2.1.1 优化算法任务动态调度引擎

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的计算资源与算力是有限的，在大量耗时的计算中，一旦某些环节由于资源冲突或算力不足造成计算失败、任务停止，会带来不可估量的损失。系统应设计能够保障在有限算力情况下顺利完成所有算法的算法引擎，所具备的特性包括：

(1) 每个算法组件都具有默认权重属性，这些权重由管理员在配置组件时进行评估设定。

(2) 每个算法组件在运行时都有动态权重，这些权重由默认权重、运行时资源加载预估和模型目标等因素动态评估后得出。

在算法流程执行时，动态调度引擎根据上一节点、当前节点、并行节点、下一节点及并行节点的权重综合评判，对当前算法是否可并行执行、哪个算法优先执行

等进行动态调度。

3.2.1.2 工具组件自动封装

一期主要完成特定代码、工具组件封装和系统接入，二期主要结合已有的在线开发模块，实现组件的标准化定义、组件开发和自动封装，提高代码的可读性和复用性，减少代码量和降低组件的后期维护成本。

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应支持用户将在线编码调试完成的模型选择发布为组件，并提供组件配套的接口说明文档，使用说明及数据源输入输出要求文档等附件的在线上传功能，提供友好的交互界面。为保证多语言模型的标准化封装，系统应为用户提供明确的在线编码标准规范和撰写要求，并能对符合标准的在线编码模型进行组件自动化封装。

为了便于对系统内已发布组件的个性化参数调优，系统应支持用户对已发布组件通过在线编码环境打开并在线调试的功能。调试后的模型同样支持用户选择发布为在线编码工具，应用工具或组件，用户自己发布的组件支持在工作流组件库中的我的组件栏目进行展示，便于用户的后续操作。

根据 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提供的组件封装标准，系统应在封装过程中自动对组件的性能进行校验和优化，避免用户在使用过程中对整个工作流造成过大负担。封装后的组件应支持组件创建者应用或发布；组件发布需要通过系统审核，已发布的组件支持系统内用户配置不同的参数和属性，以满足系统内用户的不同需求，提高功能的可拓展性。

3.2.2 工具扩展与优化

3.2.2.1 多来源的开源模型接入

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应汇聚机器学习领域中较先进、高可用性的开源模型，减少算法构建者的重复研发成本，为数据分析者提供简单、易用、低成本的模型服务。针对有一定规范和规则的开源模型，系统应具备一定的自动接入和自动更新机制，以保证系统内模型的良性扩展。所有接入的模型应符合原始来源中所定义的协议要求和许可范围，确保数据获取的合规合法性。

3.2.2.2 医学场景化的工具接入

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应基于医学数据的多样性、专业性和协作性的特点，设定符合不同用户群体，包括医生，项目负责人或医学科研者等特定群体的医学场景化工具。需包含图像处理、肿瘤图像识别、自然语言处理、医疗健康、疾

病预测等场景化的训练模型、 workflow 工具或应用工具，为用户提供场景化模型服务；考虑到医学数据的安全性要求，在模型执行期间应多方面考虑模型所获取的数据源的安全存储。

3.2.2.3 现有工具的优化

针对在 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已添加并运行的模型，结合当下主流的模型优化和调参方式，进行模型可设置参数的扩展与优化，包括但不限于增加互信息、凝固度、关联置信度、左右信息熵、最小邻接熵、动态融合、汉典相关词向量等条件的扩展与优化。

同时考虑到用户对预训练模型的实际使用场景，应对应的增加训练结果的准确度和实际数据结果的可视化结果的同步输出，帮助用户通过可视化结果直观的对比每次执行结果的情况。

系统应支持对常用组件的预设 workflow 并预设常用数据源的功能，并提供用户选择是否要配置预设 workflow 和数据源的功能，从而帮助用户能更快的理解不同组件构建模型的方式和过程，并了解不同组件所需要的数据源情况，使用户能更快速便捷的进行对应模型的数据源处理和模型构建与调优。

3.2.3 数据源扩展

3.2.3.1 开放数据组织和获取

为了让访问和获取数据变得更加方便和容易，系统应提供针对国内开放获取数据的统一检索和浏览功能，提供数据源发现和获取。

3.2.3.2 研究相关文档资料接入

除了对科学数据的接入，系统还应支持对论文信息的接入与展示，提供对支撑了论文发表的模型的对应信息的录入与展示的功能。

3.2.3.3 示例数据接入

系统应支持对常用组件的预设 workflow 并预设常用数据源的功能，并提供用户选择是否要配置预设 workflow 和数据源的功能，从而帮助用户能更快的理解不同组件构建模型的方式和过程，并了解不同组件所需要的数据源情况，使用户能更快速便捷的进行对应模型的数据源处理和模型构建与调优。

3.2.4 智能科研辅助工具

3.2.4.1 智能在线编码工具

为了协助算法模型构建者更好地使用在线编码，进一步降低代码编写的难度和

复杂度，提高代码的可执行性，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应结合主流的人工智能大语言模型，接入并生成符合系统特性的智能在线编码辅助工具，用户可选择是否开启辅助工具。智能在线编码工具应支持根据用户输入的自然语言，生成符合用户表述的代码并自动运行，提供对用户在线编写的代码的智能纠错提示的功能。

3.2.4.2 数据分析报告

用户在使用 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执行成功并产出结果的工具，系统应支持用户选择所产生的结果在线生成数据分析报告的功能。系统配备数据结果分析的功能，能够针对不同用户选择的不同的工具进行针对性结果分析并按照模板格式生成数据分析报告，报告支持导出和在线编辑的功能。除了对单个工具产生的数据进行数据分析并产出报告，还应支持以项目为单位，对一个项目下所有结果或勾选结果生成分析报告的功能。

3.2.4.3 科研文档辅助工具

该工具主要实现根据用户选择的工具或项目，按照系统内设的模板，自动为用户生成软著或专利的撰写初始模板，供用户进行选择。利用深度学习技术，自然语言处理算法及生成式模型等方式，根据用户已选的工具和模板自动生成大纲和各个节点的建议内容，同时具备语法、逻辑和格式的自动校正功能，并提供相关的修改建议。系统应提供友好的交互界面，降低交互式分析过程使用门槛，让用户更加专注于论文的创新和思考。

3.2.5 评价与积分体系构建

系统应具备完善、合理地评价与积分体系，并提供按照评价进行工具的榜单排行的展示，支持用户按系统功能、模型的技术成熟度、开放工具（工作流、在线编码、应用）的被使用程度等不同维度进行评价，更好地为用户提供数据分析环境和工具服务。

3.2.5.1 用户积分体系

系统应制定针对用户的积分获取、使用规则，根据用户的角色和行为发放积分，例如用户在系统的注册、组件和工具的发布、项目成果数据的开放共享和新用户的邀请注册等行为，回馈用户不同数量的积分。用户在系统获得的积分，可应用于付费模型工具的获取，以及应用和空间、算力资源的优享。

3.2.5.2 用户社区

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应增加用户社区的功能，支持用户将自己的各

类项目执行成果和数据源的共享与发布的功能，便于同一行业和领域的用户可以在社区中进行内容分享和技术交流。提供的数据源应支持多种发布格式且具有明确使用许可和使用说明的数据源，从而帮助用户能更快地找到符合自己要求的数据源，并能够一键创建项目在线读取和使用数据源。

3.2.5.3 数据赛事

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应增加数据赛事功能，为用户提供模型构建的实践机会、真实的数据和实际的应用场景，帮助用户验证自己的模型效果和能力。支持管理员发布数据赛事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赛事目的，赛事主题，组织机构，参赛对象，参赛条件，赛事日期，奖项设置，联系方式，报名信息和附件等信息。系统应具备对应的赛事管理功能，提供独立的参赛环境，并提供数据安全保障。

3.2.6 多维工具资源组织和知识图谱

为了将 MedDX Miner 可信数据分析平台内的数据源进行知识结构化，系统应构建符合系统数据源特性的知识图谱，使数据资源中异构的知识结构化，构建知识间关联，进一步增强机器学习模型的可解释性。构建的知识图谱应选用合适的图形数据库作为数据存储基础，并采用清晰直观的可视化图形对数据结构进行展示和解释。基于甲方提出的知识图谱构建思路 and 知识模型实现工具信息知识图谱创建，支持知识查询和知识关联。

3.2.7 后台管理系统新增功能

3.2.7.1 多元工具箱管理

实现对前台提交的多种类型工具的复测，下撤，重新发布和日志查看的功能。管理员在后台可以对已由项目负责人发布的在线编码工具， workflow 工具和应用工具进行模型复测功能，以确保前台已发布的模型均为可执行可应用的。针对已经无法正常使用的工具，管理员可以进行下撤的操作，由前台用户整改正确后再进行重新发布的操作。针对工具的每一次操作，系统都会有日志记录，并为管理员提供日志查看功能，保证了对工具的全生命周期的记录和追踪。

后台支持对接入的多来源开源模型的在线复测，发布，下撤和日志查看的功能。管理员在后台可以对接入后系统自动封装的模型进行在线复测以保证封装的正确性和模型的可用性。

3.2.7.2 数据源管理

后台应完整记录 PHDA 系统数据源的接入内容和论文信息以及开放数据内容，

并支持管理员对数据源的发布和下撤功能。数据源中应明确记录数据的使用许可和协议，以保证数据源的可使用性。

3.2.7.3 评价和积分管理

后台应提供对工具的评价记录和用户积分记录的展示和查询功能。评价记录中应详细记录每个用户的评分时间和具体评分情况，以保证评分的有效性，合理性和可追踪性。积分记录中应记录用户获得积分的每一项操作，具体获得积分数量和时间，以保证积分的可追踪性。管理员可以在后台发布工具评价榜单 Top20，将综合评价最高的前 20 个工具发布至前台对应的榜单中，并支持管理员在后台手动修改每个工具的具体排名排序。

3.2.7.4 社区管理

后台应提供对用户发布至社区的项目和数据源的下撤和重新发布的功能。用户将已完成的项目或上传的数据源发布至社区后，管理员可随时将不符合系统要求的项目或数据源下撤，待用户整改后，由管理员进行重新发布。

3.2.7.5 赛事管理

后台提供对赛事内容的新增，编辑，发布，下撤和删除的功能。管理员可在后台进行系统赛事内容的新增功能，并设定报名的有效时间。针对已发布的赛事，管理员可在后台进行赛事的手动排序和置顶的功能。针对已完成的赛事，管理员可手动选择释放空间，将举办赛事所占用的空间资源进行释放，从而保证系统资源的有效利用。

3.3 组织、实施安排要求

由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组织专人成立工作组，负责项目的实施监督、总体指导和业务支持，协助需求调研，参与需求分析工作，提供必要的资料，组织阶段成果确认。项目承担单位应成立满足工作需要的项目实施组，在项目工作组的指导下承担具体的建设开发工作。开发时间为 20 个月。

3.4 技术要求

3.4.1 系统技术要求

本系统的软件架构应符合下列要求：

(1) 系统应采用成熟的软件开发技术和先进的开发理论，采取分层应用架构设计。采用 J2EE 架构和 B/S 模式，采用 JAVA 语言开发，并支持 Python 语言和 R 语

言的组件封装及在线编码。

(2)设计遵循平台化、组件化设计，使应用组件具有预制性、封装性、透明性、互操作性、通用性等特征，便于快速组装成新的应用。

(3)系统应支持对人口健康科学数据仓储 PHDA 系统中已存储的相关医学领域的科学数据进行合规性调用，具备可与已有系统进行数据连接的可扩展性。

(4)系统应遵循人口健康科学数据仓储 PHDA 系统的数据标准和存储规范。

(5)系统功能可以随着业务应用的增长而延伸。

(6)系统负载能力可以随着用户和数据量的增长而扩展。

(7)系统的设计及应用应与硬件系统无关，与后台数据库无关，与应用服务器无关，任何主流平台均可支持应用的运行。

(8)系统项目开发过程应遵循软件工程项目管理的标准和规范。

3.4.2 系统集成要求

本项目建设应符合相关卫生信息标准及技术规范。为第三方软件提供相关接口，配合完成接口集成应用。硬件资源池建立完成后，要配合各个已有应用系统建设厂商完成的相关迁移工作。应有专门的服务人员与硬件实施方进行配合，做好硬件规划工作。

系统需遵循人口健康与科学数据仓储 PHDA 系统的数据标准和存储规范，对数据进行合规调用，基于现有系统进行数据连接的扩展性开发。

3.4.3 运行系统要求

系统需支持不依赖于互联网的内网部署。系统所采用的软硬件平台应具备开放性，服务器端程序能适应多种操作系统环境，支持多种数据库类型和中间件产品。充分利用现有的资源，尽量降低投资。

3.4.4 系统性能要求

保证系统 7*24 小时全年不间断运行。保证系统运行过程中各项性能基本稳定。系统应满足 500 人同时在线，系统访问 80 人并发，在线计算 20 人并发。响应时间：打开、刷新页面时间不超过 3 秒，数据查询时间不超过 5 秒。

3.4.5 系统质量要求

(1)可扩展性。系统应提供一个弹性架构，支持使用配置而免编程的方式对统计业务流程、调查表样、查询统计等功能的定制与调整。支持二次开发，系统接口封装良好。提供第三方开发商系统集成接口。

(2) 易操作性。提供简洁、美观、直白的用户界面。符合 Windows 标准以及浏览器通用方式，具备中文支持功能，提供向导式系统安装界面。

(3) 稳定性。系统全年稳定运行的设计技术指标。避免因升级而影响系统正常运行。宕机时间应少于 4%，平均故障间隔时间应超过三个月。

(4) 准确性。系统要对统计分析结果的正确性和完整性进行验证，并对系统的敏感数据进行特殊处理。

(5) 可维护性。系统要专设元数据管理模块，用于统一维护系统的公共数据。系统升级简便，具备错误问题远程分析与排除功能。

(6) 可管理性。每个层次、每个对象都应提供标准的管理接口或管理界面；每个构件应提供应用架构总体设计规定的标准外部接口。

(7) 安全性。系统应支持数据存储、数据传输、密钥管理等安全功能。提供所有系统操作日志记录，具备防止篡改的审计追踪功能，包括对系统参数、用户数据的增删操作，以及系统登录等其他重要操作，确保系统安全运行

(8) 保障性。在系统因硬件、自然灾害或人为因素造成瘫痪情况下，要预先制定应急方案，可有效应对紧急情况，快速恢复系统运行。

系统验收需通过第三方测试，测试内容应包括功能测试，安全性测试和性能测试：

(1) 系统通用功能测试

为确保系统通用功能的可用性，需对系统通用功能进行功能模块测试、数据准确性测试及接口可用性测试，并对测试中出现的问题及时修复。

(2) 系统安全性测试

为确保系统安全，防御入侵，保证数据安全，需对整体系统进行安全性测试，并对测试中出现的问题及时修复。

(3) 系统高并发性测试

为保证系统在大量用户使用依然能够迅速响应，需对系统进行高并发性测试和压力测试，并对测试中出现的问题及时修复。

3.4.6 保密需求

系统开发单位需承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招标单位提供的任何形式的任何信息（包括技术信息和内容信息）均为保密信息，保密期限不受本项目期限的限制。系统开发单位仅可将这些信息用于完成本项目规定的工作任务，不得出于任何目

的、通过任何途径使用或向第三方传播本保密信息。非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系统开发单位不得就本项目的保密信息在任何媒体上出版、发表声明、发布任何文件或其他书面或印刷资料。

3.5 建设实施要求

3.5.1 团队配置需求

系统开发单位应组建 15 人以上的高级技术开发团队，配置具有多年项目开发管理经验的高级项目经理，配备具有互联网、大数据平台相关系统架构设计与开发经验的系统架构师，参与过大型网站开发工作的前端开发人员、后端开发人员等。为确保项目按期完成，根据开发进度情况，必要时需有技术人员驻场开发。

3.5.2 验收要求

项目的正式验收包括验收项目产品、文档及已经完成的交付结果。系统开发单位应详细说明验收过程，验收应至少分为安装调试、系统初验、试运行、最终总体验收几个阶段。

(1) 安装调试

由系统开发单位负责，应按照约定的系统环境进行全面测试，以确保系统的功能和技术设计满足采购人的需求。除证明已满足系统技术开发需求外，还要提供相应的文件和资料，并经采购人确认。安装调试时发现问题，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应及时处理，处理后补充检验。

(2) 系统初验

系统初验是对系统按主要技术、指标、功能、使用范围、文档完整性等进行初步检验。初验的目的是为系统的试运行创造条件。

(3) 系统试运行

试运行检验由系统开发单位负责，采购单位配合，对系统按各项技术、指标、功能、使用范围等进行检验，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在试运行检验中，在不增加新的业务功能前提下，系统开发单位有义务无偿根据采购人需求的变更，进行系统的变更调整。试运行时间应当不少于 30 日。

(4) 最终验收

在系统经过试运行以后的约定时间，双方将开展项目的最终验收工作，进行文件资料和软件系统的移交、系统的全面校验和工程质量评定。最终验收的工作包括合同双方对系统测试文件的认可和接受、双方对系统试运行期间的工作状况的认可

和接受、双方对系统文档的认可和接受、双方对结束项目工作的认可和接受。采购人对系统开发单位所交付的文档加以检查和评价，对不清楚的地方可以提出修改要求，在最终交付系统前，系统的所有文档都应当验收合格并经双方签字认可。

3.5.3 项目成果交付的要求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系统开发单位应按照软件开发要求形成全面详尽的技术资料，包括可运行的程序、源代码及技术文档等（包含系统验收后调整和补充的项目成果和资料），确保技术资料的一致性和完整性，并向招标单位分阶段按时提交。

表 1 提交成果一览表

序号	工作阶段	各阶段提交成果
1	前期阶段	《软件实施建设方案》
2	需求分析	《需求规格说明书》
3	系统设计	《概要设计文档》、《详细设计文档》、《数据库设计说明书》、《接口设计说明书》
4	系统编码	《程序的源代码及说明》
5	软件测试	《系统测试方案》、《系统测试报告》、《用户操作手册》、《软件安装手册》、《软件维护手册》
6	系统验收	《项目总结报告》、《项目试运行报告》
7	培训	《培训方案》
8	其他	《项目工作月报》

3.5.4 知识产权要求

在本项目系统产生的技术成果（包括计算机软件、技术诀窍、秘密信息、技术资料和文件等）的知识产权属于招标单位。在项目结束时，软件开发单位应向招标单位提交软件开发的所有文档（包括文字资料和电子文件）和程序（包括项目所包含的所有源代码和运行程序）。

3.5.5 质保及售后服务需求

系统开发单位应在质量保证期内负责对招标方的相关人员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质量保证期至少为 12 个月，并对系统运行过程中发现的技术缺陷予以修改。

(1) 技术支持服务内容

在最终验收后，系统开发单位应在指定时间内完成系统在实际环境中的部署，并在质量保证期内提供至少一名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服务的技术支持服务。

在质量保证期内，系统开发单位负责对采购人提出的技术问题进行咨询解答。系统开发单位应对本系统提供 7x24 小时响应服务，投标人的技术人员应在 4 小时内赶到现场支持，不得以任何借口拖延。对于采购人提出的相关技术问题，系统开发单位应在 2 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

在质量保证期内，系统开发单位负责对系统运行过程中发现的技术缺陷，在采购人认可的时间期限内予以修改。系统开发单位应负责把与系统相关的最新信息及时向采购人发布。技术支持服务形式包括热线电话、网站、电子邮件和现场服务等。

(2) 技术支持服务人员

系统开发单位在质量保证期内应组建以系统开发队伍为核心的专业技术支持服务队伍，为项目的技术支持内容提供服务。

技术支持服务队伍的人员组成应包含在系统建设过程中担任重要角色的相关负责人员和开发骨干。

3.5.6 技术培训需求

系统开发单位应根据项目实施的进度要求，及时安排有关培训。对招标单位和用户提供应用性的培训，侧重在该系统的使用及系统基本维护、常见问题及解决办法等方面，并提供上机操作，目标是使受训者能够熟悉系统设计思路、掌握该系统的操作、基本维护方法等。培训要求为：

(1) 培训对象：招标单位及用户的技术人员及业务人员。

(2) 培训目标：了解掌握系统的结构、功能特点和使用方法。

(3) 培训方法：由投标人提供场地、教材、师资及其他相关费用。

(4) 培训时间：具体时间由招标单位指定。

(5) 培训内容：系统介绍、系统构架和基本原理、技术与业务培训、安装使用培训、系统管理与维护等。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技术开发合同（参考模板）

项目名称：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

委托方(甲方)：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

受托方(乙方)：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 (以下简称“乙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 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
- (二) 合同格式、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 (三) 乙方提交的报价函格式
- (四) 软件平台规格响应及报价表
- (五) 项目技术开发实施方案
- (六)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七) 验收办法:以《采购内容及要求》“3.5.2 验收要求”为最终验收标准。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软件平台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技术开发方案详见附件1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圆(大写),_____元(小写)。

五、付款方式

本合同软件平台的付款方式详见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六、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本合同软件平台的交付时间详见_____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履约保证金额:_____圆(大写),_____元(小写)。若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未向甲方提交上述保证金,则本合同不生效。

甲方:

单位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乙方:

单位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4.2 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一	采购人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
2	二	项目编号	
3	三	项目名称	
4	四	合同价格	元
5	五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并在乙方提交支付请求后__15_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即人民币：_____万元；完成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即人民币：_____万元；项目试运行结束，终验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 20%，即人民币：____万元。
6	五	交货	<p>第一阶段技术开发成果完成时间为 202__年__月__日之前，提交的成果包括：_____；主要的开发类文档：_____；主要的管理类文档：_____。</p> <p>第二阶段技术开发成果完成时间为 202__年__月__日之前，提交的成果包括：_____；主要的开发类文档：_____；主要的管理类文档：_____。</p> <p>项目试运行预计 202__年__月__日结束，提交的成果包括：_____；主要的开发类文档：_____；主要的管理类文档：_____。</p>
7	七	技术开发和维护责任方式	本项目要求免费运维期__个月，免费运维期内如发现交付产品和合同规定不符，包括潜在缺陷，乙方应负责免费完善并修复，并同时向甲方补缴相应的技术资料；免费运维期内乙方负责免费提供技术支持，并对服务产品及时进行检测和修复。
8	八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同心协力，保质保量地完成工程项目。如甲乙双方违约按照给另一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进行相应赔偿。

9	九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雅宝路 3 号 邮编： 100020
10	十	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双方自愿遵守该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
11	十一	履约保证金	无

甲方在本项目所需开发内容由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在国内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解释或说明，在本合同及与本合同相关的，甲乙双方另行签署的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的附件）中，下述词语均依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 1、“项目”指_____。
- 2、“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协议、附件、附录和其他一切文件、还包括公开招标文件、报价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及其有效补充文件。
- 3、“附件”是指与本合同的订立、履行有关的，经甲乙双方认可的，对本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细化、补充、修改、变更的文件资料。
- 4、“合同软件平台”指合同软件平台清单（附件一）（同报价文件中报价软件平台数量、价格表，下同）中所规定的文件资料。
- 5、“检验”指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对合同软件平台进行的检测与查验。
- 6、“验收证书”指检验完成后由甲乙双方签署的最终验收确认书。
- 7、“技术资料”指使用合同软件平台所应具备的产品使用指南、操作手册、服务手册 等文件。
- 8、“维护期”指自验收证书甲方签署之日起，乙方免费对所卖给甲方软件平台进行维护，并以自担费用方式保证合同软件平台正常运行的时期。
- 9、“第三人”是指本甲乙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 10、“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中国缔结、参加的国际条(公)约的有关规定。
- 11、“公开招标文件”指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发布的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
- 12、“报价文件”指乙方按照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发布的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投递，并最终被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接受的报

价文件。

13、合同标的

甲方同意从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_____中所列技术开发内容及相关免费维护服务。

二、合同标的

甲方同意从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下表所列服务，并于 202 年 月 日前完成交付。

No.	名称	价格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交货期限： 202 年 月 日前		
合同总价： 万元整（人民币大写）		

三、合同价格

1、合同总金额_____

2、本合同价格是在项目完成交付前、交付时所发生或引起的本合同相关的全部成本、费用等，以及依约在交付后所需承担的售后服务价格的总和，且为完税后价格。

3、合同开发内容及价格见_____

四、支付和结算方式

1、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甲乙双方的帐户名称、开户银行及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3、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并在乙方提交支付请求后__15__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即人民币：_____万元；完成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即人民币：_____万元；项目试运行结束，终验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 20%，即人民币：____万元。

4、乙方在收到甲方每一笔付款的同时，应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商业发票。

5、如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金时，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等款项并于事后通知乙方，该情形下应当视为甲方已经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而所扣乙方的款项金额未达到乙方依照其责任所应当向甲方支付的金额时，乙方仍应向甲方补足。同时，若乙方对甲方的扣款有异议而不能协商解决时，乙方应依照本合同关于解决争议的约定方式解决。但存在或解决相关争议的期间，乙方不得停滞或减缓其合同的履行，否则对因停滞或减缓合同的履行所引起的任何及所有责任均应当全部给予赔偿。

五、交付

1、乙方必须在项目计划内交付项目，保证项目符合《需求规格说明书》要求并在甲方指定环境中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在甲方的确认测试通过后，项目投入运行。合同签署后 15 日内，开展调研工作并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确认后 15 日内完成需求调研和《需求规格说明书》提交招标方评审，甲方应在收到《需求规格说明书》后的 3 日内完成审核。若未及时完成审核，则乙方可以相应顺延项目的交付时间。

2、项目执行过程中，乙方以电子文档或书面文档两种形式向甲方提交项目过程相关文档，包括：

序号	工作阶段	各阶段提交成果
1	前期阶段	《软件实施建设方案》
2	需求分析	《需求规格说明书》

3	系统设计	《概要设计文档》、《详细设计文档》、《数据库设计说明书》、《接口设计说明书》
4	系统编码	《程序的源代码及说明》
5	软件测试	《系统测试方案》、《系统测试报告》、《用户操作手册》、《软件安装手册》、《软件维护手册》
6	系统验收	《项目总结报告》、《项目试运行报告》
7	培训	《培训方案》
8	其他	《项目工作月报》

六、加工技术要求

1、项目进度安排

202 年 ____ 月 ____ 日之前完成项目所有开发工作，以下是工期计划周期表。

注：开始时间以合同签订生效日开始计算。

序号	项目实施阶段（内容）	时间（天）	工作任务及目标	交付成果
1	项目准备阶段		制定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文本
2	系统调研及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需求分析及系统设计。	需求分析工作计划、业务现状调研报告、需求规格说明书、系统概要设计和系统详细设计等文档
3	系统研发、测试阶段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所确定的目标完成开发工作；提出测试方法，制定测试规范。	编制项目开发工作计划、总体设计报告、软件详细设计报告、数据标准化设计报告、数据库设计报告、测试设计报告、用户手册、软件代码、内部测试报告等。按照测试要求提供系统测试相关报告，功能和性能测试报告等文档，包括计划、用例和报告。
4	系统部署阶段		制定项目部署实施的工作计划和技术方案；进行应用系统的安装部署及配套基础软件的适配。	通过项目建设单位验收

5	系统试运行阶段		做好试运行记录、系统完善工作。	通过项目建设单位验收
6	系统验收阶段		按照建设单位要求，进行项目验收	通过项目建设单位验收
7	系统维护阶段		实时技术支持、故障响应、热线服务、定期跟踪、系统升级、驻地运维。	系统持续平稳使用

七、质量标准和检验方式

1、乙方承诺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软件平台的技术规范应与本项目相一致，同时，乙方提供的软件平台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乙方工厂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2、甲方对合同软件平台的数量、规格和质量的检验，应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进行。

3、若甲方经进一步检验或在使用中发现软件平台非显而易见的缺陷，或者软件平台的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但并非在验收时属于显而易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维护。

4、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均是清晰的、正确的、完整的。如发现缺失或其他有误的情形，乙方应在该情形出现之日起7日内将需补足的资料交付给甲方，并按本合同前述各条款项规定交付及验收。

5、甲方应将软件平台验收单同发票一起入账，作为甲方执行了政府采购的凭证。

6、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以附件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技术需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依据，以甲乙双方共同制定并确认的《需求规格说明书》作为本项目验收交付的最终标准。

八、免费技术服务和维护责任

关于本条的特别说明：本条中的服务期限，即相关的服务到达现场及 / 或完成维修工作所需的时间：小时、天数等，招标文件或有关维护服务的其他文件中有规定的，遵从其规定；若无相关文件或相关文件中并无规定的，或有关的规定明显与本次采购的甲方的实际需求不符的，则应当按照本合同中的相关规定。乙方对合同软件平台的技术服务和维护责任详见_____

1、如因甲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软件平台而引起的缺陷，或因甲方人员维护不当而损坏的软件平台，乙方不负维护责任，乙方应按照或比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

供更换或修理服务，由此引起的合理费用由甲方负担。

2、如因乙方提供的软件平台有缺陷，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乙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合同软件平台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修理或更换，使软件平台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人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3、在合同软件平台免费维护期内，如果由于乙方更换、修理和续补软件平台，而造成本合同软件平台不得不停止运行，软件平台维护期应依照停止运行的实际时间加以延长，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4、在合同软件平台免费维护期届满后，乙方保证继续为甲方提供设备的维修服务，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不差于任何第三人的优惠价格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乙方保证在合同软件平台使用期内以不高于本合同软件平台及服务的价格，并且不差于任何第三人的优惠价格，向甲方提供维修服务。

5、本合同签订后及软件平台使用中，如涉及增加及/或改进安全性的软件升级问题无论甲方是否知晓或是否向乙方提出，乙方均应当在其刚开始应用该等软件时的第一时间内，立即主动地、无条件地给与免费更新并调试完好。

6、若由于甲方提出增加并不涉及安全性的新功能而引起的软件升级，相关成本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不得赚取利润或拒绝、拖延。

7、若由于乙方增加并不涉及安全性的新功能引起软件升级，而且甲方愿意增加该新功能时，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8、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合同研发出的技术成果及其取得的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著作权、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如发生涉及前述知识产权争议，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九、违约责任

1、对本合同的任何违反均构成违约。当一方认为对方的违约属于严重违约时，若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或按照通常的理解或认识，确属对合同的履行有重大影响，则应当被认为属于严重违约。

2、若乙方未如期按照合同约定的任何及/或全部款项内容之要求交付合同软件平台及/或提供服务、补足及/或更换软件平台且符合要求，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

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软件平台、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人的责任。

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软件平台来更换有缺陷的软件平台，或修补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人的责任。此时，相关软件平台的质量维护期也应相应延长。

3) 根据软件平台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人的责任，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软件平台的价格或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人的责任。

4) 经乙方调整后仍不合格的，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甲方所退软件平台已支付的货款全部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直接损失和相关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人的责任。

5) 经乙方调整后仍不合格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人的责任。此时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 此外，上述情形下甲方为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及 / 或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3、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后十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回相当于甲方选择的方式计算的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4、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甲方应按时履行付款义务，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不付款，每迟延 1 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迟延支付款项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5、延期交货的违约责任：如果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期完成任务，则每延期 1 天，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本协议项下全部开发费用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以合同额的 5% 为限。

6、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合同的各项义务。

7、若乙方通过协议、设立控股或分支机构或其他方式就供货及 / 或服务与任何独立或非独立的第三人构成联合、分属或其他关系、相关责任义务等均由乙方与该等组织机构自行协商约定，但在与本协议相关的任何情形下，乙方与其任何一家该等机构二者之间的约定仅属于其内部分担权利义务及其内部约定分担对外责任的办法，乙方与该等机构二者对甲方、用户、相关第三人则应承担连带责任，而乙方依据本合同原所应承担的对甲方、用户及 / 或第三人的责任均并不因此被减、免。

8、本次采购的合同项下的任何合同、文件等均应当符合有关环保、知识产权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包括童工禁用、劳动保护待遇等法律规定。招标人及 / 或成交人及 / 或乙方及 / 或乙方代理商等均已清楚本次政府采购招标中的政府或其部门、采购人、甲方或使用人等，均已尽声明、提示、审慎核查等注意义务及相关责任，若仍发生任何相关违反法律、法规之情形均属招标人及 / 或成交人及 / 或乙方及 / 或乙方代理商等单方面之因素、原因、责任。招标人及 / 或成交人及 / 或乙方及 / 或乙方代理商等在相关的招标活动中、合同的签订及履行过程中，其招标及 / 或签署、履行合同均意味着其已承诺，任何情况下，均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并且应当独立承担全部及任何法律责任，包括对甲方、乙方、最终用户或任何第三人的民事侵权赔偿责任。上述该等责任同时亦均属严重违约责任。

9、无论有无其他约定，在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不对间接的、偶然的损失进行赔偿且任何一方就本项目应向对方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总计不超过本合同金额的5%。

10. 未经采购方许可，入侵、盗用采购方数据资源的，乙方需承担合同总额的 50%-80%的违约金。

十、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作出的公证证

明。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一、联系方式

1、甲乙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至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如果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则应在发送后由对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

2、甲乙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合同前附表中的通讯地址，付款或收款应使用合同前附表中的帐号，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帐号，应自变更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的，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3、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一方承担。

十二、知识产权

1、本合同生效前已经存在的知识产权仍归原拥有方所有，乙方交付的成果和服务的知识产权由甲方独自享有，乙方只负责甲方委托的研究开发工作，乙方有责任配合甲方申请相关知识产权。因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转让权、收益权、占有权都归甲方单独享有。研究开发成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应用程序源代码及载体、程序可执行代码及载体、技术文档等。

即：（1）软件著作权、专利申请权：属甲方。

（2）技术秘密的使用权、转让权：属甲方。

2、按照前述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所有文档、项目的软件应用产品，甲方拥有基于前述软件和文档、开发平台等进行软件再开发的权利。

基于乙方提供的文档、各种应用软件产品形成的二次开发产品，其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均归甲方所有。

3、乙方保证在项目服务过程中，不存在侵犯第三人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行为，在涉及到第三人知识产权使用时，乙方保证已通过转让获得了所有权或者获得了所有权人或其他权利人的合法授权许可。

4、甲方因使用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等遭受第三人侵犯知识产权指控时，应及时将受到指控的详细情况通知乙方。如果最终法定机构判定甲方败诉，乙方应当按照判定结果承担对第三人的赔偿责任。同时乙方应通过向权利方支付使用费或者以其他非侵权资料替换原先提供的资料等方式满足甲方的需求。

十三、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理解并确认，在本合同订立前后及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自对方处获得或因合同的订立和履行而知悉对方的技术文件、业务、计划、客户、技术、产品、操作方法或 / 和国家秘密等特定信息和资料，均为秘密信息。

2、“秘密信息”指任何形式的，与本合同的签署、本合同条款与条件、各方之间有关的讨论、协商与文件、各方公司业务信息、以及本合同目的和履行相关的所有信息；信息接收一方知道或应当知道系信息披露一方的秘密信息或所有权信息的任何信息；根据信息的性质或披露时的情况被书面标明为秘密信息或所有权信息的任何信息；以口头或其他方式披露且能够在披露时被合理地识别为秘密信息或所有权信息的任何信息。

3、甲乙双方保证都会采取各种合理的防范措施来保护该等信息的秘密性；在任何时候，不论是合同订立前，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合同终止以后，对对方不论以何种形式提供的秘密信息实行严格保密。泄露信息的一方应就一切有意、无意泄露对方秘密信息的行为向对方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包括一切直接、间接损失及由此而支出的费用（包括律师费）。

4、甲乙双方保证，其依据本合同所知悉的对方的秘密信息只用于本合同的目的和履行本合同的需要，不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或擅自向任何第三人(包括单位、个人，也包括各方的关联企业如子公司、参股公司、母公司等)披露；

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秘密信息不得被复制、全部或部分与其他信息相编纂、透露给第三人或公开、用于对外宣传等。无论如何，秘密信息均不得以任何方式用于对对方不利、有损或相竞争的目的。

5、甲乙双方除按本合同规定的许可外，不得传播、透露秘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但为执行本合同，秘密信息可向本方的代表、顾问及其确需获悉秘密信息以辅助本方履行其义务的员工披露。甲乙双方保证，在上述本方代表、顾问和员工知悉秘密信息之前，向其提示秘密信息的机密性与专有性，并保证上述代表、顾问与员工同意接受本合同条款的约束。根据此项保证，一方将向对方赔偿因上述代表、顾问、员工违约披露、使用秘密信息造成的一切直接、间接损失、费用（包括律师费）与其他支出。

6、甲乙双方承认并同意，信息披露一方是秘密信息的独家拥有者，将不直接、间接侵犯或损害对方对秘密信息的所有权。本合同中的任何内容都不构成给予信息接收一方除本合同明确约定外的任何其他许可或权利。

7、如无信息披露一方的预先书面同意，信息接收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包括其继承方或关联方转让秘密信息的使用权。

8、保密条款构成独立于本合同其他条款的保密约定，本条款约定的对各方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本条款的效力于全部秘密信息的秘密性全部丧失时终止。

十四、合同的解释和法律适用

1、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2、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自然日。

3、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作出。

4、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十五、合同的终止

1、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 甲乙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2、导致本合同提前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甲乙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六、法律适用

1、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中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合同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甲乙双方同意将密切合作，尽快修改本合同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强制执行效力的有关条款。

十七、权利的保留

1、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2、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同时，甲乙双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十八、争议的解决

1、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则任何一方可以将争议提交本合同实际履行地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双方自愿遵守该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

2、本合同甲乙双方一致认为，本合同仅属于甲乙双方之间的协议，任何争议均只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方式处理。

3、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了仲裁进行过程中正在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九、合同的补充、修改和变更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

2、对本合同的补充、修改或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由乙方自签订补充合同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备案。补充、修改或变更的协议的签署及生效方式与本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相同。

3、招标文件及其全部条款、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合同履行的最终成果应与本合同附件规定的设计方案一致。如果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实际需求变更导致的设计方案变更，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对变更事项进行确认后，将签署相应的《补充协议》。

2、一方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及 / 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先取得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联合招标须在本次招标允许的情况下并须符合本次招标的全部规定。

3、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三份，乙方三份。

4、本合同涉及的招标文件，正本由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保存。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及式样

标注正本
或副本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
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
发项目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HSZT2023FG/143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5.1 资格审查证明文件

5.1.1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5.1.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5.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5.1.5 投标截止日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的声明书式样

声 明 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满足《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必须具备的如下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二、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须填写；如无，须填写“无”；否则视为未响应）：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三、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四、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工商部门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我单位将自动失去在本项目的中标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虚假投标责任。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5.2 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5.2.1 投标函式样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职务或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采购编号：HSZT2023FG/143）招标的有关活动。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

1. 我方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及电子文件（光盘或 U 盘）1 份。
2. 我方提交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 1 份。
3. 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为我方要求的合理报酬，没有特殊理由不予以变更。
4. 我方保证递交的所有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5. 我方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6. 我方承诺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_____个日历日。
7. 若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同意由贵方没收投标保证金。
8.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要求提供与此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评标委员会不以最低投标报价作为定标依据。
9. 若我方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办公室）：_____

移动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5.2.2 开标一览表式样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

采购编号：HSZT2023FG/143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实施周期 (月)	投标声明 (若有)
	小写： 大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1. 此表内容在开标时当众宣读。
2. 此表除在正本、副本中提交外，还应单独密封一份在信封内，信封上注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投标时递交，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在包装封口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2.3 投标报价明细表式样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

采购编号：HSZT2023FG/143

序号	报价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测算说明
1						
2						
3						
					
	总计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1. 此表可拓展或修改，未按要求提供该表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所有价格系用人民币表示。
3. 对于投标人免费提供的项目，投标人要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在旁边注明免费及此项不计入总价或合计价。

5.2.4 商务条款偏离表式样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

采购编号：HSZT2023FG/143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我方确认，除上述偏离外，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商务条款。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1. 此表只需列明有偏离的商务条款。
2. 有偏离的商务条款须在该表中逐一系列明，并在“投标应答”栏填写具体应答内容，在“偏离说明”中说明偏离具体情形。若无偏离请在“投标应答”中填写“无偏离”。
3. 未声明部分将被视为已接受招标文件要求，签约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改变。
4. 投标人可根据其投标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投标内容。

5.2.5 技术条款偏离表式样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

采购编号：HSZT2023FG/143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技术条款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我方确认，除上述偏离外，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技术条款。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1. 此表只需列明有偏离的技术条款。
2. 有偏离的技术条款须在该表中逐一系列明，并在“投标应答”栏填写具体应答内容，在“偏离说明”中说明偏离具体情形。若无偏离请在“投标应答”中填写“无偏离”。
3. 未声明部分将被视为已接受招标文件要求，签约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改变。
4. 投标人可根据其投标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投标内容。

5.2.6 支付代理服务费承诺函式样

支付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北京华盛中天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在贵公司组织的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采购编号：HSZT2023FG/143）招标中若中标，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支付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邮：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附：开票信息

（以下两项信息勾选一项并按要求填写）

我单位为小规模纳税人，如获中标，请在我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后，按以下信息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付款单位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我单位为一般纳税人，如获中标，请在我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后，按以下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付款单位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行全称：_____

账 号：_____

以上信息真实有效，如我单位相关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我单位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单位信息变更未及时告知贵公司而引起的开票延误等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注：投标人公章请勿加盖在银行账号上。）

5.2.7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式样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此证明书除在正本、副本中提交外，还应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1 份原件。

5.2.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式样

（如果法定代表人不能参加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须附授权代表身份证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此委托书除在正本、副本中提交外，还应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1 份原件。

5.1.9 知识产权承诺函（格式自拟）

5.1.10 系统性能要求承诺函（格式自拟）

5.2.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式样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 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_____

(2) 地址：_____

传真/电话号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_____

(4) 实收资本：_____

(5) 开立基本账户银行的名称、地址、账号、税号：

2. 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 承担工作	从事过的同类项目及 承担工作

注：须提供学历及执业资格、专业、职称证明等相关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设备、设施情况（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酌情提供）：

主要设备、设施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技术参数

4. 近三年的营业额

年度	国内	国外	盈亏情况
2020			<input type="checkbox"/> 盈利 <input type="checkbox"/> 亏损
2021			<input type="checkbox"/> 盈利 <input type="checkbox"/> 亏损
2022			<input type="checkbox"/> 盈利 <input type="checkbox"/> 亏损

5. 质量认证、行业资质等相关认证情况：

6. 其他情况：

(组织机构、技术力量等)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5.2.12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式样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 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 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职务/职称			联 系 方 式		
主 要 业 绩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该项目中任职	

注：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经委托方允许，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2. 本表后应附学历证书、职称证书等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2.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5.2.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采购编号：HSZT2023FG/143）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5.2.15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监狱企业适用）

5.2.16 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表及证明材料

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委托日期
备注			

注：

1. 同类项目业绩是指投标人完成的与本次采购内容同类型的业绩，是否属于同类业绩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资料确定。

2. 近三年见评分指标。

3. 此表后须附同类项目业绩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必须具有与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标的页、合同金额所在页及签字盖章页复印件作为证明。

4. 有效的证明材料应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5.2.17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宜

5.3 技术响应文件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2.3.2.3 条款”的要求编制，格式可自拟。

5.4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

5.4.1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式样

采购编号：HSZT2023FG/143	
项目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	
投 标 文 件 (于 2023 年 11 月 08 日 09 时 30 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注：

1. 正本、副本、电子光盘或 U 盘合并封装递交。
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在包装封口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4.2 开标一览表信封封面式样

采购编号：HSZT2023FG/143	
项目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人口健康科学大数据分析挖掘平台二期开发项目	
开 标 一 览 表 (于 2023 年 11 月 08 日 09 时 30 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注：

1.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递交。
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在包装封口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建议使用快递信封密封包装开标一览表，封面或封条请勿遮盖信封拆封条。